智能显示产业园标识标牌制作安装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JY-HB-2024-003

项目名称：智能显示产业园标识标牌制作安装项目

采 购 人：湖北光亮新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4

1. 总　则 4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4

3. 响应文件 6

4. 响应文件的密封、递交、补充、修改与撤回 8

5. 谈判 8

6. 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9

7. 合同授予 10

8. 重新采购、不再采购和终止采购 11

9. 纪律和监督 11

10. 其他内容 12

第三章　谈判办法 13

第四章、合同书（格式） 15

第五章　货物技术要求、参数详见附件清单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智能显示产业园标识标牌制作安装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Y-HB-2024-003

2.项目名称：智能显示产业园标识标牌制作安装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采购

4.预算金额：224137.00 元。

5.最高限价：224137.00 元。

6.采购需求：按照采购项目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及相关服务。本项目为专业分包货物采购项目，涉及到的货物及安装必须符合发包方提供的参数及相关要求。

7.合同履行期限：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货并提供安装相关服务。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营业执照（需有标牌制作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供应商近三年承担过一项广告制作业绩（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

3.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近三年是指：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5.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4 年 4 月 9 日至 2024 年 4 月 13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获取地点：通过互联网登录 “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hbzyjsgc.cn/）采购项目-相关文件下载谈判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谈判响应文件纸质一正二副（电子文件U盘备份1份）。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15日09时00分。

2、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下列方式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谈判报价表，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分别密封和加写标记后，递交至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石市下陆区詹本六社区三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或者加写标记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时间：2024年4月15日09:00（北京时间）

2、地点：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评标室（黄石市下陆区詹本六社区三楼）

六、发布公告媒体：

本项目谈判公告在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湖北光亮新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陈建

联系电话：0714-639865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占月月

联系电话：0714-532960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类 别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智能显示产业园标识标牌制作安装项目
2	项目地点	黄金山开发区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采购
4	合同履行期限	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货并提供安装服务
5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6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清单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保修要求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12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地点：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13	报价方式	固定价格报价
14	谈判有效期	60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15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已盖章的正本转PDF不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盘）。
16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装订应牢固、不得有松散页。使用胶装装订，不得使用活页装订。
17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18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字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
19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地点：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20	谈判会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地点：同竞争性谈判公告
2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评审专家3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依法确定。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谈判文件售价 300 元（人民币），于开标时收取。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叁仟元整，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本次采购项目的代理服务费请各供应商在报价中自行考虑）。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

1.1.2 本项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定将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竞争原则，择优选择供应商。

1.1.3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供货及服务质量要求

1.2.1 供货、服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保修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3.1 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货物、安装和服务

1.4.1 供应商应提供为满足采购人要求、本项目合同规定所需的、或合同中隐含但与货物有关的任何工作，以及合同虽未提及但为产品的提供、或安装、或安全和有效运行所需的全部工作。

1.4.2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产品必须是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及本项目的要求。

1.4.3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没有任何侵权行为，注册商标合法有效且符合必要的安全要求。

1.4.4 拥有专业技术人员提供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等。

1.4.5 供应商所投设备必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及备品备件供应体系，有专职的售后服务机构。

1.4.6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产品及相关服务，均应由本须知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提供。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该项目。

1.4.7 偏离：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自身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项费用。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2.1.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谈判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货物技术要求、清单、服务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2 除以上内容外，采购人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1.3 供应商获取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人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供应商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人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供应商谈判有可能被拒绝。

2.1.4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以书面形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澄清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截止时间。

2.2.3 澄清通知发出的同时，提醒供应商登录平台或邮箱查看。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或邮箱发出的澄清通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过以书面形式发布。如果修改通知发出的时间、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截止时间。

2.3.2 修改通知发出的同时，提醒供应商登录平台或邮箱查看。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或邮箱发出的修改通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异议

2.4.1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提出。采购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采购

人将暂停采购活动。逾期提出的，采购人可不予受理。异议与答复应通过书面形式完成。

本处所称异议是指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供应商而向采购人提出的质疑。

2.4.2 采购人对异议的答复构成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采购人将按照本章规定办理。

2.4.3 不论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任何资料文件，还是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均应以书面形式，任何口头上的修改、澄清、答疑一律视为无效。

2.4.4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2.4.5 澄清、修改、答疑等补充文件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3. 响应文件

3.1 供应商响应文件包含如下内容

3.1.1 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3.1.2 响应函；

3.1.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1.4 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3.1.5 报价表；

3.1.6 报价明细表；

3.1.7 相关服务承诺（盖公章）；

3.1.8 采购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并按规定计税（税率6%）及其他相关费用。

3.2.2 供应商经复核认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不符相关规定的，可按本章的规定向采购人提出异议。

3.2.3供应商响应函中的大写报价或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总报价大于最高限价总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3 报价的范围

3.3.1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相应内容和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全部内容。除非合同另有规定。供应商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本项目的设备费、运杂费、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3.2 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完成本项目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和合理利润的总和。

3.3.3 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其利益和风险都属于供应商。采购清单的数量发生变更时据实调整。

3.4 报价编制依据

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技术要求、项目数量清单、澄清、补充文件等。

3.5 报价方式

本采购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报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服务期间各种风险及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总报价，今后不作调整。对本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列入响应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3.6 报价的计价方法

3.6.1 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数量清单可以成为供应商计量计价的依据；

3.6.2 报价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提出和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供应商的报价一旦为采购人接受，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其他任何情况下不予以调整。

3.7 谈判有效期

3.7.1 谈判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3.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磋谈判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3.8 资格审查资料

3.8.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并按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

3.8.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本章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9 备选谈判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谈判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谈判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谈判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候选成交供应商的备选谈判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的，该候选成交供应商被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谈判方案。

3.10 响应文件的编制

3.10.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表格可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3.10.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响应文件和与谈判有关的所有文件的语言文字均使用中文。

（2）除规范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

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1 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要求和签署

3.11.1 响应文件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本转PDF不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盘）。

3.11.2 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开单独装订，均应采用胶装装订，不得使用活页装订，并在封面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章。

3.11.3 供应商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盖章和（或）签字。

3.11.4 响应文件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 响应文件的密封、递交、补充、修改与撤回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响应文件要将响应文件正副本一个密封封包，封包上应写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应注明“响应文件、（U盘）”字样，密封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规定的地点，并在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监管下，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当场签收。

4.2.2 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1）文件逾期送达或者中途撤标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4.2.3 采购人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准时进行。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送达、签收、保管。

4.3.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5. 谈判

5.1 谈判会议时间和地点

5.1.1 谈判会议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主持，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准时参加谈判会议，法定代表人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出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5.1.2 由采购人或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监

管机构检查并验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有效响应文件及有效修改文件，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和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5.1.3 采购人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结束后，由采购人进行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5.2 谈判会议异议

5.2.1 供应商对谈判会议有异议的，应当在谈判会议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对异议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在谈判会议结束后再对谈判会议现场情况提出异议的为无效异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以解答或回复。

本处所称异议是指供应商在谈判会议现场对响应文件提交、递交截止时间、谈判程序、响应文件解密、唱标内容、记录、唱标次序以及供应商和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相互之间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等提出的质疑。

5.2.2 供应商异议成立的，采购人将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谈判小组评审确认；供应商异议不成立的，采购人将当场给予解释说明。工作人员包括监督人员不应在谈判现场对相关谈判做出有效或者无效的判断。

6. 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审过程的保密：谈判结束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2 评审原则

6.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2 谈判小组按规定否决不合格响应文件或者界定为废标的响应文件不再进入详细评审。

6.2.3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处理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

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按废标处理。

6.3 评审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谈判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谈判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4 响应文件澄清

6.4.1 在评审过程中，在招标投标监督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谈判小组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应在评审结束前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报价、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6.4.2 书面答复须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的书面答复将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对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审、确定成供应商的依据。

6.4.3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合同签订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6.5 确定成交供应商

6.5.1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阐明谈判小组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意见，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推荐3名有排序的合格的候选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6.5.2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应当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由原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

6.5.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供应商上网公告。

7. 合同授予

7.1 履约担保（本条不适用）

7.1.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后7天内，按本须知第__/__种方式向采购

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至项目业主项目竣工验收后7天内有效。

7.1.2 使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或其他形式。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格的10%。须在合同签署前7日缴纳，若未按时缴纳，取消中标资格，选取成交供应商。

7.1.3 若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执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给予赔偿。

7.2 合同的签订

7.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

7.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不得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2.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给予赔偿。

7.2.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2.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排序确定其他侯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7.2.6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8. 重新采购、不再采购和终止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1）谈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2）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供应商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供应商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8.3 终止采购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采购人终止采购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已经发售竞争性谈判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应当回避而不回避，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向采购人征询其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意向，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不得对依法应当否决的不提出否决意见，不得暗示或者诱导供应商做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不得使用“谈判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本次采购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其中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开启 、评审结果进行投诉的，应当按本章的规定先向采购人提出异议后，方可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异议答复期不计算在规定的投诉时效期限内。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投诉应按照的规定进行。

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和工程造价管理机构的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其他内容

10.1 解释权

有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2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谈判办法

一、说明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开启后，对有效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商务、技术进行评审（谈判）。

二、资格及响应性审查

评审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及响应性审查标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签字盖章后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
	供应商营业执照	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营业执照（需有标牌制作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类似业绩	供应商近三年承担过一项广告制作业绩（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
	信用要求	3.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近三年是指：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内容、签字、盖章	符合“供应商须知”规定，实质性内容完整齐全、字迹、图片（截图、复印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	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按“竞争性谈判公告”要求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响应文件的响应性	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是否有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三、商务、技术、价格部分评审

1．商务部分评审

1.1 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文件；

1.2 响应函；

1.3 报价表；

1.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5 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2．技术部分评审

2.1 质量目标承诺及售后安装服务方案。

3．投标价格评审

谈判小组将对各供应商投标报价的完整性、数据的正确性逐一审核，若发现投标报价有明显遗漏，技术指标偏离等，谈判小组将要求该供应商对该项进行书面说明或补充纠正，若该供应商不能进行有效的说明或补充纠正，则该供应商的谈判将被终止。

四、谈判程序

1、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由谈判单位代表、采购人、谈判小组对各谈判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确认。

2、谈判小组对谈判单位响应文件及谈判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谈判单位才允许进入谈判程序。

3、谈判小组可按签到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谈判单位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预算组成情况。

4、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谈判单位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5、谈判小组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并通知响应谈判单位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同时通知所有响应谈判单位，给响应谈判单位提供一定的修正时间。

6、响应谈判单位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修正文件必须由谈判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谈判代表签署，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7、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谈判单位分别进行再谈判。

8、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情况按满足符合采购需求、符合质量和项目要求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

9、最后书面报价

成交候选谈判单位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作最后书面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最后书面报价必须由谈判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谈判代表签署并递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报价。

谈判小组按最后书面谈判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最后书面谈判报价最低的谈判单位为成交单位。

10、若响应谈判单位的谈判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

11、确定成交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满足质量和服务要求且**最后书面谈判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单位，并发布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第四章、合同书（格式）

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湖北建设厅监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湖北光亮新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显示产业园

二、工程承包范围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日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固定单价合同

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人民币）：¥:_____。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湖北省建设厅制定的《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8-0201）合同示范文本执行，在此略过。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

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定义词语执行。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2.1 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果有相互矛盾之处，　以下面所列先后顺序为准：

2.2 合同文件及优先顺序

组成本合同其他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的补充条款和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专用条款；

(4)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承包人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7)本工程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图纸及地质勘探报告；

(10)工程量清单；

(11)双方认可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3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3.1 汉语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3.2 本合同适用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3.3 设计图纸和国家现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及其它与本工程相应的国家或行业施工操作规程和验收标准，现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控制环境污染的规定。

4 工程分包

4.1 本工程严禁转包及违规分包。

4.2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也不得将工程转包给出他人或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4.3 工程分包不能解除任何责任与义务。承包人应在分包场地派驻相应管理人员，　保证本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行为或疏忽导工程损害或给发

包人造成其它损失，承包人承担责任。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单位结算。

5 发包人

5.1 发包人完成下列工作的约定：

（1）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工作、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2）完成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接驳点的时间：已开通。

（3）开通施工现场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的约定：已开通。

（4）提供资料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5）办理有关所需证件的约定：

（6）组织现场交验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7）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约定：开工前一周内由监理总监组织进行。

（8）协调保护工作的约定：由发包人完成。

（9）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其约定：无委托给承包人负责的部分工作有：无

5.2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标准与规范名称、图纸及技术要求的约定：

（1）提供的时间：标准与规范由承办人自备，图纸在开工前一周内提供。

（2）提供的份数： 二套。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发包人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图纸传给第三方。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全部图纸退还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 供工程师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5.3 提供施工场地的标准：具备开工条件。提供施工场地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6 承包人

6.1 承包人有关工作的约定

（1）向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设施的时间和要求：无

（2）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要求：1、承包人自行解决参与本工程施工、管理人员的住房、膳食、交通、劳保及医疗、工作酬金等问题，并严格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省、市有关劳动保护管理规定；2、自行解决施工用水、用电费用、拌合场地；严格遵守《黄石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暂行规定》，做好文明施工工作；3、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并在开工前七日交给发包方；4、于每月 25 日向发包方报送当月进度月报和下月施工计划；5、严格按照施工图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规定的时间如期完成和交付。

6.2 承包人负责的设计的约定

（1）合同约定由承包人负责的设计：无

（2）承包人提供设计的时间：无

7 发包人代表

7.1 发包人任命的发包人代表是： 徐勋

联络通讯地址与方式如下：金山大道 189 号

通讯地址：湖北光亮新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14-6398655

7.2 发包人代表职权范围：负责本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以及工程现场变更签证。

8 承包人代表：

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

9 分包人

分包人及有关约定：工程不得分包，须自行承担施工。

10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详见本合同通用条款

11 保险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保险事项有：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等险种，供应商在报价中必须包含以上费用。

12 质量目标

12.1 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质量等级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12.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认可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2.3 合同质量的奖罚：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竣工验收一次性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应继续整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

13 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的奖罚：承包人若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安全生产要求和以上安全生产目标，每次按合同价的 0.01 %支付违约金。文明施工目标管理的奖罚：

Ⅰ、为了保护工程或为了公众及其它人员的安全及方便，在工程现场，承包人应以其自己的费用提供并维修所有的照明，护栏，警告标志及守卫设施。否则，因此给施工人员或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均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

Ⅱ、承包人应以自己的费用，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标准、程序采取安全技术措施，职业健康与环境保护措施，职业防护措施确保职工和有关工作人员的健康和安全。

Ⅲ、在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避免现场出现不必要的障碍，排除雨水或污水，并应将任何承包方的设备和材料储存并做好妥善安排，从现场清除并运走任何废料、垃圾及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

Ⅳ、承包人在任何时候均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以防止其雇员或在其雇员之中任何违法的、暴乱性的或妨害治安的行为，并维护治安和保护工程附近的个人或财产免受上述行为的破坏。

Ⅴ、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工地及工地周围的环境，避免污染、噪音或由于其施工造成对造成公共人员和财产等的危害或干扰。

Ⅵ、承包人应确保无综合治安案件发生。若发生治安案件，每一起处以 500 元的违约金。

Ⅳ、发出任何移交证书后，承包人应立即从已签发的部分工地上将其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清除、撤走，使这部分工程及工地保持清洁，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

14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中间验收部位包括：工程具备隐蔽或中间验收条件，承包人首先须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工程师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时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监理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监理工程师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

求，如无特殊情况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监理工程师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承包人可自行组织验收，如验收行为符合相关规定监理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监理工程师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视为监理工程师已经认可验收记录，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15 竣工验收

中间交工工程的验收

□本工程无中间交工工程的，本款不适用。

16 工程计量和计价

工程计量和计价的依据和计价定额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约定的计价要求：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计价依据如下：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8）

2.《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基价表（2018）》及相关配套文件

3.《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表（2018）》

4.《湖北省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过渡方案》

16.1 竞争性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

16.2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16.3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6.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

16.5 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价参考湖北省黄石市最新材料市场信息价格，变更项目涉及新组价格时，材料价按变更

当期信息价调整。

16.6 其它的相关资料。

双方达成的其它计价要求：（此条针对工程变更单价的确定）

Ⅰ．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Ⅱ．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Ⅲ. 合同没有适用或没有类似的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施工当期信息价和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承包人报价浮动率计算公式：L=(1- 中标价/控制价)*100%

承包人向造价或监理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⑴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六套及竣工验收报告。

⑵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⑶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 14 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⑷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17 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17.1 提前竣工奖的约定

□不设提前竣工奖的，本款不适用。

17.2 误期赔偿费的约定

（1）每日历天赔付额度：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每延误一天，违约金 1000 元。延误工期超过 10 天，从第 11 天起，每天违约金 2000 元，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2%。

18 合同价款与调整

18.1 合同价格调整方式: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18.2 合同风险范围如下：/

19 工程价款支付

19.1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具体时间和金额：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

19.2 期中支付

双方约定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具体时间和金额：/

19.3 工程款支付：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 ，待工程完成验收合格且提交结算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合同总价 70%，经结算审计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满后结清余款。全付款过程不计利。

20 竣工结算与结算款

20.1 结算的程序和时限：按通用条款的约定办理；

20.2 约定结算特殊要求：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合同书约定的综合包干合同价款、合同价调整内容、现行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指导性意见等，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未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发包人不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承担保管责任。

（3）审计单位下达工程造价审计结果征求意见通知书之日起，施工单位必须在 10 天之内前来审计单位核对并签署意见。

（4）施工单位报送审计的工程造价结算（决算），经审计单位审减额超过 8% 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5）发包人承包人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21 质量保证

21.1 质量缺陷责任期：24 个月，从工程完成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1.2 质量保证的方式质量保证金

21.3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及扣留

（1）质量保证金的金额：

按通用条款的约定，为工程结算价款总额的 3%

21.4 质量保证金返还的其它约定：质保期满，无质量缺陷后无息付清。

22 合同争议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黄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3 保密要求

对承包人保密信息的约定：

保密信息的提供时间：获息后 2 天内提供。

保密的范围：与工程有关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等。保密的责任及保密费用： 各自承担。

24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 陆份 ，其中发包人 叁份，承包人 叁份。

25 补充条款

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及与施工有关的交管、城管、环卫、环境等协调与处理有承包人统一负责，不另行增加费用，发包人或第三者须遵守承包人的管理规定。

第五章　货物技术要求、参数详见附件清单

3#-14#、16#-19#、21#、22#、22-1#(共计19栋)									
序号	项目名称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参考图	备注
1	停车场指示标牌	1.5mm不锈钢板激光切割焊接箱体，镀锌钢架结构，环氧底漆+分色汽车烤漆饰面，文字丝印，导向内容为精工不锈钢烤漆立体字，单面丝印文案；安装基础的土方开挖回填、混凝基础、钢筋笼体预埋等。含安装	3*0.68*0.15m	套	2.00				南门、东门入口各1个 共计2个
2	宣传栏标牌	1.5mm不锈钢板激光切割焊接箱体，镀锌钢架结构，环氧底漆+分色汽车烤漆饰面，文字丝印，单面文案；橱窗镀锌板结构镶嵌钢化玻璃液压杆支撑背面不锈钢板整体汽车烤漆，双面顶搬不锈钢板焊接成型；安装基础的土方开挖回填、混凝基础、钢筋笼体预埋等。含安装	4.2*2.6*0.52m	套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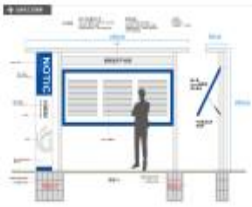	南门、北门、园区中间各1个 共计3个
3	园区总览图	1.5mm不锈钢板激光切割焊接箱体，镀锌钢架结构，环氧底漆+分色汽车烤漆饰面，文字丝印，导向内容为精工烤漆不锈钢立体字和亚克力uv喷印，单面丝印文案；安装基础的土方开挖回填、混凝基础等。含安装	0.35*2.4*0.1m ， 0.8*2.4*0.1m	套	3.00				南门、北门、东门各1个 共计3个
4	园区风向标	镀锌圆管烤漆，牌面不锈钢板，环氧底漆+烤漆丝印；安装基础的土方开挖回填、混凝基础等。含安装	2.4m高（圆柱）， 0.11*0.73m（牌面）	套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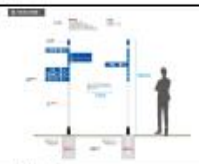	园区中间 共计3个
5	楼栋牌 单数字	不锈钢激光切割字形，侧面不锈钢边带焊接成型，焊接不锈钢耳子，环氧底漆+分色烤漆；膨胀螺栓安装。含安装	1.6m高，8cm厚	套	14.00				3#-9# 一共7栋，每栋2装， 合计14个 单数字
6	楼栋牌 双数字	不锈钢激光切割字形，侧面不锈钢边带焊接成型，焊接不锈钢耳子，环氧底漆+分色烤漆；膨胀螺栓安装。含安装	1.6m高，8cm厚	套	24.00				10#-14#、16#-19#、21#、22#、22-1#(共计19栋) 一共12栋，每栋2装， 合计24个 双数字
7	楼栋门口牌	不锈钢激光切割双悬立体造型，焊接打磨，环氧底漆+分色烤漆，局部钢架结构膨胀螺丝安装。含安装	2.4m*0.57m	块	42.00				2#-14#、16#-19#、21#、22#、22-1#(共计19栋) 一共19栋，每栋2装， 其中5、10栋各多做2装 合计42个
9	小计								
	税点6%								
	合计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封面)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谈判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盖公章）

注：
1、本表适用于供应商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并签署响应文件的情况；
2、如供应商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系___（供应商名称）___的法定代表人，经合法授权，现委托我公司职工___（姓名）____为我方正式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并授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在递交、开启、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签署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盖公章）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装订在谈判响应文件外请单独准备一份原件，以便于开标时查验

3．响 应 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一、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并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的报价（首次报价），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承包上述项目的供货。

二、我方承诺在谈判有效期__60__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三、我方保证 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货并提供采购服务 。

四、我方保证质量达到___合格___。

五、你方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确认书和本响应文件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六、我方承诺在本次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营业执照号			企业性质	
初次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经营范围				
企业的资质等级（如有）				
企业的质量体系认证(如有)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所有供应商都须填写此表。

2．供应商应附上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5．报　价　表

（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元）	供货服务期	质量标准	其它
	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货并提供相关安装服务	合格	
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1、该表供唱标时使用，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供应商的谈判文件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谈判时以供应商的谈判文件正本为准。

2、该表应用纸信封单独密封，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单独递交。信封上应写明供应商名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信封骑缝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鉴。

6.报价明细表

按项目清单格式内容进行报价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元）	供货服务期	质量标准	其它
	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货并提供安装相关服务	合格	
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该表供最终报价时使用，谈判单位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并签字或盖章，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必须与谈判代表的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相一致，**（此表无需做进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单位应至少提前准备一份，谈判时单独携带至少一张用于最终报价）**最终报价的清单按总价同比下浮。

7.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声明，诚信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近三年是指：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处罚，如存在重大违法记录处罚事实，经采购人核实，愿意接受采购人报相关采购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8.信用查询结果

备注：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本表中并加盖公章。

9.相关承诺（格式供应商自拟）

质量目标承诺

售后安装服务承诺